

# 2019 年度托儿利用申请指南

2018 年 10 月

京都市儿童青少年培养局

京都市区政府、分所保健福利中心儿童培养室

本指南是关于申请进托儿园（所）、认定幼儿园的托儿园部分、小型托儿事业所和事业所内托儿事业所、家庭性托儿事业所（以下简称“托儿设施和事业所”）的通知。

## <目录>

1 托儿设施和事业所的类型	P1
2 补助认定的概要	P1
3 可以利用京都市内托儿设施和事业所的人	P2
4 托儿时间	P3
5 补助认定的托儿必要时间量及有效期限	P3
6 申请方法及申请受理期限	P4
7 申请时所需的材料	P5
8 申请时的注意事项	P6
9 关于利用调整	P7
10 2019 年 4 月开始利用的相关手续	P7
11 托儿利用时的注意事项	P8
12 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	P9
13 多种托儿服务	P10
14 关于幼儿园和认定幼儿园（幼儿园部分）的申请	P11
15 京都市的托儿利用优先度判断标准	P12

※ 问讯处见封底。

# 1 托儿设施和事业所的种类

## (1) 托儿园(所以)

0~5 岁婴儿与幼儿为对象，除通常时间的托儿外，有些托儿园还实施时间外托儿。

## (2) 认定儿童园（幼托联合型、托儿所型、幼儿园型）的托儿园部

认定儿童园是指幼儿园的功能和托儿园(所)的功能兼具的设施。以 0~5 岁婴儿与幼儿为对象，除通常时间的托儿外，有些托儿园还实施时间外托儿。

幼儿园部分，请按照各园规定的方法，直接向认定儿童园申请。

## (3) 地区型托儿事业

### a 小规模托儿事业所

以 0~2 岁婴儿与幼儿为对象且定员在 19 人内的小规模设施

### b 家庭性托儿事业所

以 0~2 岁婴儿与幼儿为对象且定员在 5 人内的小规模设施

### c 事业所内托儿事业所

公司、事业所员工的孩子和地区的孩子一起托管的事业所

※ 除上述设施外，市内还有许多实施托儿的幼儿园。详情请阅览“多种托儿服务”（第 10 页）。



# 2 补助认定的概要

## (1) 何谓补助认定

为确认是否处于有必要托儿状态，希望利用托儿的儿童需办理补助认定手续。补助认定的申请在申请利用托儿设施和事业所时，可同时进行。

## (2) 补助认定的区分

补助认定有以下区分，根据区分不同，能利用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也有所不同。

补助认定区 分的种类	利用时间 年龄	从早上至中午左右 (教育标准时间)	从早上至傍晚 (托儿短时间、托儿标准时间)
	3 岁~5 岁	1 号认定	2 号认定
	0 岁~2 岁	—	3 号认定※

↓	↓
1 号认定儿童能利用的设施	2、3 号认定儿童能利用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
幼儿园 认定儿童园（幼儿园部分）	托儿园（所） 认定儿童园（托儿园部分） 地区型托儿事业（只限 3 号）

※ 因满 3 岁而由 3 号认定转为 2 号认定时不需办手续。

### 3 可以利用京都市内托儿设施和事业所的人

#### (1) 条件

符合下列所有条件时，可以利用京都市内托儿设施和事业所。

##### a 儿童及其家长在京都市内拥有住处

※ 住在京都市外的人，只要预定在开始利用日之前迁入京都市内，或者因为回娘家分娩而要在京都市内居住一段时间，即可申请。

##### b 家长均符合以下①至⑧中需托儿的必要事由

需托儿的事由	标准
①工作※1	一个月工作 48 小时以上
②怀孕、分娩※2	在怀孕中或生完孩子大概 2 个月内
③疾病、残障	生病或受伤在疗养中、或有精神上、身体上的残障。
④护理、看护同居或长期住院等亲属	经常护理或看护亲属
⑤灾害抢修	从事灾害抢修作业
⑥求职活动	持续性在找工作
⑦就学	• 正就学于学校教育法规定的学校等 • 在接受职业能力开发促进法规定的职业培训等
⑧其他	相当于上述状态而需要托儿

##### ※1 有关工作时间

即使工作，但 1 个月的工作时间未满 48 小时的人不符合①的工作条件。希望工作时间延长至 1 个月 48 小时以上时，则以⑥的求职活动为事由申请利用托儿。

##### ※2 开始利用后，取得生孩子育儿休业时

孩子开始利用托儿设施和事业所后生孩子，之后继续取得育儿休业等时，对于已开始利用的孩子，如申请变更，能继续利用托儿设施和事业所。

#### (2) 享受育儿假的人

因为结束育儿假后复工而申请利用托儿服务时，开始利用后，需要在开始利用的月份之内提交证明已恢复工作的复工证明书。另外，在享受育儿假期间，不能以“工作”为由从新申请利用托儿服务。

## 4 托儿时间

托儿时间分为托儿短时间、托儿标准时间、时间外托儿的3大区分。

各时间段因托儿设施和事业所而有所不同。有关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的托儿时间，请确认“托儿园（所）、认定儿童园（托儿园部分）、小规模托儿事业所等一览”。

托儿短时间	得到补助认定的托儿短时间（8小时）认定时，能利用的时间段
托儿标准时间	得到补助认定的托儿标准时间（11小时）认定时，能利用的时间段
时间外托儿	因工作时间等，而有必要在时间外托儿时，能利用的时间段

※ 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因托儿短时间和托儿标准时间而有所不同。利用时间外托儿时，需另收设施和事业所规定的费用。

### 【要求】

托儿设施和事业所原则上有必要托儿的时日才利用。周六日等工作休息日或能提早接孩子的时日，希望尽量在家庭里照顾孩子。

## 5 补助认定的托儿必要时间量及有效期间

补助认定还根据托儿必要事由，认定托儿必要时间量和期间。补助认定期间结束前，办理更新手续，如仍符合托儿必要事由时，能继续利用托儿设施和事业所。

托儿必要事由	托儿必要时间量 (1天)		补助认定的期间 (2、3号的更换除外)
	短时间	标准时间	
①工作(包括内定)	●	●	到小学就学前
②怀孕、分娩	※1	●	从知道怀孕起、生完孩子大概2个月后的月末为止
③家长的疾病、残障	●	●	到小学就学前
④护理、看护同居或长期住院等亲属	●	●	
⑤灾害抢修	※1	●	
⑥求职活动(包括创业准备)	●	—	大概90天
⑦就学(包括职业培训学校等的职业培训)	●	●	到毕业(结业)预定日的月末
⑧在取得育儿休業期间需继续利用时	●	—	京都市认可的期间
⑨其他,相当于上述状态并得到市町村的认可时	●	●	

※1 ②和⑤原则上是以标准时间来利用，如有希望，也可利用短时间认定。

※2 工作等托儿短时间和托儿标准时间双方都有●的符号时，通过工作时间、通勤时间进行个别认定。

※3 3号认定的期间是满3周岁那天的前一天止。但是，从3号认定转为2号认定不需办手续。

## 6 申请方法及申请受理期限

### (1) 申请方法

请将“7 申请时的所需材料”中所记载的材料提交到所住地区的区政府或分所的保健福利中心(儿童培养室育儿推进主管,京北地区为京北办事处保健福利第一主管,以下称“区政府或分所”)。

也受理利用“一站式育儿服务”的电子申请。

进行电子申请,需要个人编号卡和可以认证个人编号卡的读卡器或智能手机。详情请确认下面的网站。

◆ “2019年度托儿申请”: <http://www.city.kyoto.lg.jp/hagukumi/page/0000242766.html>

◆ “一站式育儿服务”: <https://app.oss.myna.go.jp/Application/search>

电子申请的利用申请受理期限

● 申请 2019 年 4 月份利用 :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28 日

● 申请 2019 年 5 月份以后利用: 2019 年 4 月 1 日至各月申请截止日期



此外,申请利用托儿服务时,提交申请书后,需要到区政府和分所接受面试。申请 4 月份利用时,请按的统一面试规定时间到场。关于其他时期的申请,请直接向区政府和分所咨询。

### (2) 申请受理时间

托儿的利用从每月 1 日开始。年度途中利用托儿时如还有名额,则每月受理。申请截止日如下所示。

开始用托儿希望月份	申请截止日	开始用托儿希望月份	申请截止日
2019 年 4 月	※参照第 7 页	2019 年 10 月	2019 年 9 月 10 日 (周二)
2019 年 5 月	2019 年 4 月 10 日 (周三)	2019 年 11 月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周四)
2019 年 6 月	2019 年 5 月 10 日 (周五)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 11 月 8 日 (周五)
2019 年 7 月	2019 年 6 月 10 日 (周一)	2020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10 日 (周二)
2019 年 8 月	2019 年 7 月 10 日 (周三)	2020 年 2 月	2020 年 1 月 10 日 (周五)
2019 年 9 月	2019 年 8 月 9 日 (周五)	2020 年 3 月	2020 年 2 月 10 日 (周一)

## 7 申请时所需的材料

各表格可从幼保综合支援室网站上下载后使用。

请在京都市信息馆上搜索“托儿 相关表格”，或者浏览以下网站。

◆托儿 相关表格：<http://www.city.kyoto.lg.jp/hagukumi/page/0000172423.html>

**※请勿使用铅笔或可以擦掉的圆珠笔填写材料。**

### (1) 必要材料

① 补助认定申请书兼托儿利用申请书（表格 1（1）（2））

② 个人编号申报书（表格 1（3））※申请 4 月份利用的人在统一面试时提交

※ 在服务窗口（申请 4 月份利用的人在统一面试时确认）确认家庭全体成员的通知卡等，以及到场者的身份确认材料（个人编号卡或驾驶执照等）。

③ 托儿利用申请书（表格 2）

④ 与需要托儿的理由相应的附加材料

※ 符合多种理由时，需要提交与各个理由相应的附加材料。

※ 为了判断需要托儿的优先度（参照 P7），在希望开始利用托儿服务之日，如果与未满 65 岁的祖父母同居，也需提交祖父母的材料。

#### 【各种理由与必要的附加材料】

托儿必要理由	附加材料
①工作	在职证明书（表格 3）、日程申报书（表格 4，工作时间不规律的人）
②怀孕、分娩	母子手册复印件或分娩证明书
③疾病、残障	没有残疾人手册时，则为可确认疾病或残障程度的材料，如诊断书、疗育手册、护理保险被保险者证复印件等（※） 日程申报书（表格 4，仅限于生活不受限制的人）
④护理、看护	没有残疾人手册时，则为可确认护理或看护必要性的材料，如诊断书、疗育手册、护理保险被保险者证复印件等（※） 日程申报书（表格 4，必须提交）
⑤灾后重建	受灾证明书
⑥求职活动	求职活动申报书（表格 5） 证明活动内容材料（职业介绍卡（复印件）等）
⑦上学	在学证明书，日程申报书（表格 4，课程表亦可）
⑧其他	请向区政府或分所咨询。

※ 持有身体残疾人手册、精神残疾人保健福利手册时，原则上不需要附上手册复印件，但是在京都市无法确认内容时，会要求提交。

### (2) 符合下列情况的人需要提交的材料

a 有正在利用无需补助认定的幼儿园或儿童福利设施等的兄弟姐妹的人

→ 请提交同时利用减额申报书（兄弟姐妹利用）（表格 6）。

※ 关于设施类型，请参照附册“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简介”之“3 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的减免”之（1）B 设施。

※ 兄弟姐妹预定利用上述设施时，开始利用后请尽快提交。

b 具有在托儿园等工作的资格，并在京都府内的认可托儿设施和事业所从事资格相关工作（包括预定）的人

→ 请提交资格相关工作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保育员证、幼儿园教师证、保健师证、护士证、管理营养师证、营养师证、烹饪师证等）。

※ 参照 P13 第 4 项

- c 截至 2018 年 1 月 1 日在日本国内没有住民票的人,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在日本国内没有住民票的人  
→ 需要提交可确认国外收入的材料、在国外居住的相关收入申报书。详情请向区政府或分所咨询。
- d 不同意提供征税信息的人、无法确认征税信息的人  
→ 由于需要计算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请提交 2018 年度征税证明书(2019 年 9 月以后的托儿费,则为 2019 年度征税证明书)。如果不能提交,将不得不按最高收入阶层进行暂时计算。
- e 未婚单亲家庭的人  
→ 对于未婚单亲家庭,将其视为寡妇(鳏夫)扣除对象计算市民税额,在此基础上计算利用者负担额。享受与寡妇(鳏夫)扣除一样的待遇,需要申请。详情请向区政府或分所咨询。

## 8 申请时的注意事项

---

### a 关于参观设施

请事先参观所希望的托儿园之后再申请。

### b 关于出生前儿童的申请

可在出生前办理临时申请。请事先与区政府和分所联系,然后在希望开始利用月份的截止日期之前提交必要材料。出生后,请正式办理申请手续。

### c 关于进行面试

在京都市申请利用托儿服务时,为了进行细致的调整,进行个别面试。如果不能参加面试,或者不能补齐材料,可能无法进行利用调整。如有特殊情况,请尽快与区政府和分所联系。

### d 关于申请后的情况变更

申请后,家庭情况、需要托儿的情况变更时,判断 P12、13 的托儿利用优先度的内容变更时,请尽快与区政府和分所联系。



## 9 关于利用调整

### (1) 申请利用超过可接收人数时的利用调整

申请利用超过可接收人数时，申请的儿童有可能不能全部进入所希望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

如果发生这种情况时，京都市按每个申请儿童情况判断托儿必要优先度，从优先度高的儿童开始进行调整利用。

### (2) 有关优先度的判断

在优先度判断上，我们采用了计分制，家长各自的基本指数和调整指数的合计中，总分低的一方为利用调整时所使用的分数。

- ◆ 有关优先度的判断标准请参阅第12、13页。
- ◆ 请注意是按截止日前提交的材料进行判断。

### (3) 利用调整结果的通知

预定于希望开始利用托儿月份的前一个月的20日左右（希望4月份开始利用（第一次调整）时为3月上旬）通知利用调整结果。

- ◆ 对事先咨询不予答复，敬请谅解。
- ◆ 不得不谢绝入园时，请尽快通知区政府和分所。
- ◆ 托儿申请的有效期限截至2020年3月底。在有效期限内产生新的名额时，将按照优先度高依次通知利用。
- ◆ 未内定（为保留）时的保留通知，除非当初已申请，只有变更了申请内容时邮寄。

## 10 2019年4月开始利用的相关手续

关于年度伊始开始利用托儿设施和事业所，因为申请儿童人数较多，请尽量在年内提交。

### (1) 申请方法及申请受理期限（第一次调整）

受理期限	提交地点
2018年11月1日（周四）～11月30日（周五）	第一志愿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
※上述期限来不及 截至2019年1月11日（周五）下午5点	第一志愿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 所在地区的区政府和分所 （儿童培养室育儿推进主管）

- ◆ 不得不在统一面试期限内（1月7日～11日）提交的人，请直接带到统一面试会场
- ◆ 第一志愿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预定2019年4月开园时，自11月1日起，在第一志愿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所在地区的区政府和分所受理。
- ◆ 第一次调整受理截止日期后的申请部分，属于第二次调整对象。
- ◆ 受理期限截止时仍在怀孕，预产期在2019年2月3日之前的儿童，属于第一次调整对象，因此请在截止日期之前提交材料。但是，已经提交，2月4日以后出生的儿童，因为与入托月龄的关系，原则上属于申请5月份利用的对象。

※ 2019年度需要医疗性护理的儿童希望利用托儿服务时，申请前需要事先咨询。希望4月份利用的人，请于2018年11月30日之前向区政府和分所咨询。



## (2) 统一面试

申请 2019 年 4 月开始利用托儿服务的人，必须接受统一面试。

实施场所	实施期限
第一志愿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所在地区的区政府和分所	2019 年 1 月 7 日（周一）～1 月 11 日（周五）

### 【注意点】

- ◆ 第一志愿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的实施预定时间和地点请在第确认参加。不能参加时，请事先与第一志愿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所在地区的区政府或分所联系。
- ◆ 不需要带申请利用的孩子，但至少有一个监护人（家长）应该参加。

### 【统一面试的携带物品】

使用朱色印泥的印章（原子印章等不可以），未提交的材料（仅限于需要补充材料时）、个人编号申报书，到场者的身分证件（个人编号卡、驾驶执照等）、家庭全体成员的个人编号确认材料（通知卡、个人编号卡、填写个人编号的住民票等）

### 【变更志愿和提交补充材料的截止日期】

#### 截止到 2019 年 1 月 18 日（周五）

※ 截止后的变更不能反映到第一次调整的判断中。

## (3) 利用调整结果的通知

- ◆ 预定 3 月初旬前通知

※ 如不得已谢绝入园（所），请迅速通知所住地区的区政府或分所。

## (4) 关于第二次调整

第一次调整时未内定（为保留）的人，来不及申请第一次调整的人，属于第二次调整对象。希望第二次调整时，请在下列截止日期之前，向所在地区的区政府和分所提交必要材料。

- ◆ 第二次调整受理： 截止到 3 月 8 日（周五）
- ◆ 邮寄第二次调整结果通知： 预定 3 月下旬

## 11 托儿利用时的注意事项

---

### (1) 接到利用调整结果通知后的手续

#### a 关于入园准备和说明会等

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会通知入园需要做哪些准备。设施和事业所会举办说明会等，请务必确认。

#### b 关于未满 3 岁儿童的体检

截至 2019 年 4 月 1 日未满 3 岁的儿童，需要根据京都市指定表格接受体检（需要另外付费）。

#### c 关于适应托儿

开始利用托儿服务后，在儿童习惯集体托儿之前，会根据儿童的情况设定托儿时间。

### (2) 非工作日请家长在家里照看儿童

原则上，托儿设施和事业所是在需要托儿的日子利用的。周六等非工作日或可以提前接孩子的日子，请尽量在家里照看儿童。

### (3) 关于确认托儿的必要性等

开始利用托儿服务后，每年确认一次托儿的必要性、家庭情况。每年7月左右通知属于确认对象的人。

### (4) 利用情况发生变化时

请在利用托儿服务期间务必尽快与区政府和分所联系。可能需要办理变更申请等手续。

- 不符合托儿必要理由，或者工作时间等情况发生变化时
  - 开始工作或离职时，知道怀孕时，享受或结束育儿假时
  - 改变住处时，家庭成员结构改变时
  - 兄弟姐妹进入或退出无需补助认定的幼儿园或儿童福利设施等（※）时
- ※ 附件“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简介”之3（1）之B设施

#### 【注意事项】

- ◆ 若不办理必要手续，京都市会要求退还全部或部分托儿所需费用。
- ◆ 申请儿童或家长的住民票迁到京都市外时，不能利用托儿服务。

## 12 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

详情请参照附件“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简介”。

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在开始利用之月的下个月月上旬（4月份的负担额在4月底左右通知），通过正在利用的设施和事业所通知。

### (1) 计算的根据

- ◆ 根据家庭的市民税额（市民税应纳税所得额の合算额）计算。
- ◆ 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因设施和事业所类型、年龄分类、家庭情况等而异。

### (2) 利用年度及年度更替的时期

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4月份～8月份（※2）的按上年度的市民税额计算，9月份（※2）～翌年3月份的按该年度的市民税额计算。因此，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可能会在年度中途变更（※1）。

#### 【2019年度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计算的更替时期】

2019年度		2020年度
4月份～8月份（※2）	9月份（※2）～次年3月份	4月份～8月份（※2）
按2018年度的市民税额计算 （2018年6月通知税额）	按2019年度的市民税额计算 （2019年6月通知税额）	



- ※1 开始利用时及决定变更时，将通知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
- ※2 更替时期可能会变更。

### (3) 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的减免等

- ◆ 多名儿童同时利用托儿所等时，第2名减至标准额的一半以下，第3名以后免费。没有所得限制。
- ◆ 一定阶层分类以下的家庭，无论是否同时利用，不仅第2名减至标准额的一半以下，免除第3名以后的利用者负担额，而且还对单亲家庭等采取减负措施。

◆ 将未婚的单亲视为寡妇(鳏夫)扣除对象计算市民税额,在此基础上计算利用者负担额(需要申请)。

※ 国家正在研究自 2019 年 10 月起实现幼儿教育和托儿的无偿化,具体内容确定之后,会通过京都市信息馆(网站)等通知。

【关于幼儿园型认定幼儿园的利用者负担额(托儿费)】

◆ 虽然托儿园(所)及幼托联合型认定幼儿园等采用京都市自定的幼师等配置标准,比国家标准优厚,但是幼儿园型认定幼儿园采用国家规定的职员配置标准,因此幼儿园型认定幼儿园的托儿费也低于托儿园(所)等。

◆ 另外,托儿园(所)等自行增加职员配置时,可在一定范围内加收。

## 13 多种托儿服务

京都培养应用软件

制度的详情及实施设施,请通过“京都培养应用软件”或“京都市信息馆”确认。

◆多种托儿服务: <http://www.city.kyoto.lg.jp/hagukumi/page/0000002625.html>



### (1) 标准时间外托儿

利用设施提供短时间托儿服务或者超过托儿标准时间的托儿服务。标准时间外托儿需要设施与家长之间决定利用时间和方法。此外,除托儿费外,还需另外收取利用费。

### (2) 夜间托儿

为了能够满足夜间托儿需求,在市内设置 8 个夜间托儿园(截至 2018 年 10 月)。

### (3) 休息日托儿

家长因为工作等,周日和节假日等无法在家里照看儿童时,将儿童放在托儿设施进行托儿(截至 2018 年 10 月市内有 7 处)。

### (4) 托儿园和认定幼儿园的临时照看

为了满足各种需求,包括家长工作方式多样化造成的临时性托儿、家长伤病等紧急情况时的托儿、家长打算休假的临时性托儿、家长担任陪审员的临时性托儿等,在部分托儿设施提供临时照看服务(截至 2018 年 10 月市内有 56 处)。

◆临时照看指南: <http://www.city.kyoto.lg.jp/hagukumi/page/0000054150.html>

### (5) 病儿和病愈儿入托

如果家长由于工作原因,无法在家照看正在生病或处于病后恢复期的儿童,可在医疗机构附设的设施进行临时性托儿(截至 2018 年 10 月市内有 6 处)。

◆病儿和病愈儿入托指南: <http://www.city.kyoto.lg.jp/hagukumi/page/0000098235.html>

### (6) 在幼儿园托儿

京都市致力于在市内的私立、市立幼儿园“延长托儿时间”、“扩充长期休暇期间托儿”。京都市内有许多幼儿园,提供充实的托儿服务,可以满足广大家长的诸多需求,包括希望工作时让孩子上幼儿园,寻找托儿园(所)和小型托儿事业所等以外的托儿场所等。

◆私立幼儿园一览表: <http://www.city.kyoto.lg.jp/hagukumi/page/0000173630.html>

◆公立幼儿园的托儿: <http://www.city.kyoto.lg.jp/kyoiku/page/0000200452.html>

## 14 关于幼儿园和认定幼儿园（幼儿园部分）的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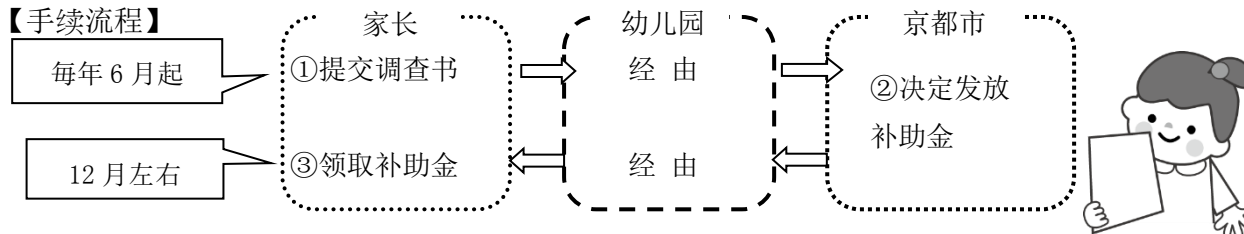
希望利用幼儿园、认定儿童园（幼儿园部分）时，请直接向设施确认申请方法等。另外，需要补助认定时，请领取备至在设施或区政府和分所的简要、表格，提交给设施。

设施	利用申请	补助认定	托儿费	入托奖励费
市立幼儿园 认定幼儿园（幼儿园部分） 享受设施型补助的幼儿园（高仓幼儿园）	直接向幼儿园申请	需要	由京都市决定	非对象
不享受设施型补助的私立幼儿园		不需要	由幼儿园自定	对象

### 【关于私立幼儿园入托奖励费补助金】

京都市为了减轻私立幼儿园（享受设施型补助的幼儿园（高仓幼儿园）除外）的家长负担，对入园料和托儿费给予补助。本补助金是家长向幼儿园缴纳了托儿费等后，由京都市通过幼儿园发给家长的。补助额取决于家庭全体成员的市民税应纳税所得额等。

#### 【手续流程】



#### 【2018年度的补助限额】 ※2019年度可能会变更。

分类	发放对象	☆入托儿童是第几个孩子			
		第一个	第二个	第三个	
A	正在享受低保的家庭等	308,000 日元	308,000 日元	308,000 日元	
B	2018 年度的免征市民税家庭	272,000 日元	308,000 日元		
C	2018 年度的市民税	1 日元~77,100 日元	187,200 日元		247,000 日元
D	应纳税所得额为右	77,101 日元~180,600 日元	62,200 日元		185,000 日元
E	栏的家庭（有 2 名	180,601 日元~211,200 日元	62,200 日元		185,000 日元
F	未满 16 岁儿童时）	211,201 日元~	25,000 日元		154,000 日元

☆ 属于 D、E、F 类时，从小学 3 年级以下的孩子开始数起，属于 A、B、C 类时，数的时候与兄弟姐妹的年龄无关。

※ 属于 B、C 类，单亲家庭或同居的家人有残障时，加算补助额。

※ 不仅会根据入园儿童年龄加算补助额，而且同一家庭有小学 4 年级以上的哥哥姐姐，从其哥哥姐姐数起入园儿童为第 3 个孩子以后时，为 308,000 日元。（F 类除外）

○ 入托奖励费问讯处 京都电话客服中心（电话：075-661-3755 传真：075-661-5855）

## 15 京都市的托儿利用优先度判断标准

以基本指数与调整指数的合计数分数较低一方的家长为儿童的分數，要求每个托儿设施和事业所，从合计数分数较高的儿童开始依次接受。

示例)【父：工作 40 小时=40 分】 【母：工作 35 小时+通勤时间 30 分钟=36 分】时，儿童的分數为 36 分

◆ 基本指数…选择其中之一

托儿必要事由	标准	基本指数
工作 ※1, 2	一周工作40小时以上	40
	一周工作35小时以上未满40小时	35
	一周工作30小时以上未满35小时	30
	一周工作25小时以上未满30小时	25
	一周工作20小时以上未满25小时	20
	从事副业的人	20
	有工作(上述以外)	15
护理、 看护	在护理、看护要护理3以上或残障支援区分4以上的家属	35
	在护理、看护要支援2、要护理1、2或残障支援区分2、3的家属	20
	在护理、看护领取残疾人手册1、2级的家属	35
	在护理、看护领取残疾人手册3级的家属	20
	在护理、看护领取疗育手册A认定的家属	35
	在护理、看护领取疗育手册B认定的家属	20
	在护理、看护领取精神障碍者保健福利手册1级的家属	35
	在护理、看护领取精神障碍者保健福利手册2级的家属	20
	在护理、看护(上述以外)	10
灾害	在震灾抢修	40
就学、 职业 训练	一周40小时以上，就读于根据学校教育法开办的学校、专修学校、各种学校或公共职业训练设施	40
	一周35小时以上未满40小时，就读于根据学校教育法开办的学校、专修学校、各种学校或公共职业训练设施	35
	一周30小时以上未满35小时，就读于根据学校教育法开办的学校、专修学校、各种学校或公共职业训练设施	30
	一周25小时以上未满30小时，就读于根据学校教育法开办的学校、专修学校、各种学校或公共职业训练设施	25
	一周20小时以上未满25小时，就读于根据学校教育法开办的学校、专修学校、各种学校或公共职业训练设施	20
	在就学(上述以外)	15
求职	在求职中	5
分娩	怀孕中或分娩后没多久(大概2个月)	15
疾病等	住院或需要与此相等程度的治疗或静养	40
	住进护理保险设施、残障者设施	40
	卧床不起	40
	被定为要护理3以上或残障支援区分4以上	40
	被定为要支援2、要护理1、2或残障支援区分2、3	35
	被定为要支援1或残障支援区分1	25
	领取了残疾人手册1、2级	40
	领取了残疾人手册3级	35
	领取了残疾人手册4级	25
	领取了残疾人手册5、6级	20
	领取了疗育手册A认定	40
	领取了疗育手册B认定	35
	领取精神障碍者保健福利手册1级	40
	领取了精神障碍者保健福利手册2级	35
领取精神障碍者保健福利手册3级	25	
因残障或伤病，难以照料孩子的状态(上述以外)	15	
其他	从家长、家庭或申请儿童状况来看，由市长特别有必要托儿的	※3

※1 工作时间包括休息时间。

※2 享受短时间工作制时，根据享受短时间工作制后的工作时间定指数。但是，在希望开始托儿年度内停止享受短时间工作制时，将根据享受前的工作时间定指数。

※3 由市长决定。



## ◆ 调整指数…合计所有相符的项目

编号	项目	具体内容	调整指数	☆	备注
1	家长就业状况等	通勤或上学时间（单程）在30分钟以上	1	☆	只有托儿条件为“就业”或“上学和职业培训”时调整，不能与编号2重复 市长从客观上判断，认为通勤时间能比申告时间短时，可能不会加分。编号2也不例外
2		通勤或上学时间（单程）在1小时以上	3	☆	只有托儿条件为“就业”或“上学和职业培训”时调整，不能与编号1重复
3		就业内定时（包括因为育儿假等以外的理由，在职证明书上没有过去3个月业绩的情况）	-5	☆	适用编号4时，不属于调整对象。
4		父母中的一方持有保育师等资格，并在京都市内认可的托儿设施和事业所工作（包括预定）	10		以保育员、保健师、护师、准护师、管理营养师、营养师、烹饪师、幼儿园教师、小学教师、特殊教育教师为对象。编号3不属于调整对象。 ※幼儿园教师、小学教师、特殊教育教师只以托儿所（园）和认定儿童园为对象。
5		专职人员（雇主为家长的配偶或三亲等血亲，并且根据实际收入和征税情况等，可以判断家长属于抚养扣除或配偶扣除的对象时（包括预计）	-5	☆	只有托儿条件为“就业”时才能调整
6	家长的身心情况	父母中的一方符合下列情况之一（需要支援1、2级，需要护理1和2级，残障支援1~3类，身体残疾人手册3级以下，精神残疾人保健福利手册3级）	2		托儿条件为“疾病等”的情况除外，不能与编号7重复
7		父母中的一方符合下列情况之一（需要护理3~5，残障支援4~6类，身体残疾人手册1、2级，疗育手册，精神残疾人保健福利手册1、2级）	4		托儿条件为“疾病等”的情况除外，不能与编号6重复
8		领取了身体残疾人手册、精神残疾人保健福利手册及疗育手册中的2种以上	2		托儿条件为“疾病等”的情况除外
9	亲属的护理情况	需要护理等的亲属，平日每周3天以上定期利用福利设施内服务，或者每月7天以上定期利用短期入住福利设施服务	-2		只有托儿条件为“护理”时才能调整
10	家庭情况	有3个以上小学生以下的孩子	1		不能与编号11重复
11		有3个以上学龄前儿童	2		不能与编号10重复
12		父母中的一方因为工作、护理和看护、上学和职业培训、灾后重建而分居（单身赴任等）	3		
13		每月值夜班4次以上	2	☆	
14		每周工作30小时以上	2	☆	托儿条件为“工作”、“上学和职业培训”的情况除外，不能与编号15重复
15		每周工作不到30小时	1	☆	托儿条件为“工作”、“上学和职业培训”的情况除外，不能与编号14重复
16		有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家庭成员（家长和申请儿童除外）（需要支援1、2级，需要护理1、2级，残障支援1~3类，身体残疾人手册3级以下，精神残疾人保健福利手册3级）	1		托儿条件为“护理”的情况除外，不能与编号17、18重复
17		有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家庭成员（家长和申请儿童除外）（需要护理3~5，残障支援4~6类，身体残疾人手册1、2级，疗育手册，精神残疾人保健福利手册1、2级）	2		托儿条件为“护理”的情况除外，不能与编号16、18重复
18		有多名符合编号16或17的家庭成员（家长和申请儿童除外）	2		托儿条件为“护理”的情况除外，不能与编号16、17重复
19		属于单亲家庭	5		不能与编号20重复
20		属于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家庭（低保家庭（仅限于市长认为该家庭努力通过工作、职业培训等促进自立的情况），生活主要来源者失业，并正在求职的家庭）	4		不能与编号19重复
21	申请儿童的情况	申请儿童为多胎儿	3		
22		申请儿童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身体残疾人手册3级以下，疗育手册B，精神残疾人保健福利手册2、3级）	2		不能与编号23重复
23		申请儿童符合下列情况之一（享受残障福利服务或残障儿童接受福利设施内服务支援补助认定，身体残疾人手册1、2级，疗育手册A认定，精神残疾人保健福利手册1级）	5		不能与编号22重复
24		希望从托儿园（所）、认定幼儿园或地区型托儿事业所转园	-5		因迁居或工作调动而转园或希望兄弟姐妹利用同一托儿设施或事业所而转园的情况除外
25		兄弟姐妹已经利用托儿设施和事业所，希望申请儿童利用同一托儿设施或事业所时，或者兄弟姐妹同时申请了同一托儿设施或事业所时	5		· 同一指数有多名申请儿童时，可以多加1分 · 不能与编号31重复
26	托儿的替代方式	由未满65岁的亲属照看申请儿童	-1		不能与编号27重复
27		与可以照看儿童的未满65岁的祖父母同居	-1		不能与编号26重复
28		在工作单位托育申请儿童	-2		
29		属于因结束育儿假后复工而申请，工作单位育儿假制度规定，必须在希望开始利用托儿服务年度内结束育儿假复工，并且即使延长之后也必须在该年度内复工时	2		只有在在职证明书上记载时适用 育儿假结束之日为希望开始利用托儿服务年度的3月31日时，适用编号30
30		属于因结束育儿假后复工而申请，不符合编号29时（工作单位育儿假制度规定，可以延长到希望开始利用托儿服务年度的下个年度以后时）	1		只有在在职证明书上记载时适用
31	从小型托儿事业所等过渡	小型托儿事业所等设有接收3岁儿童的相关联合设施（托儿所（园）或认定幼儿园），属于3岁儿童过渡，以该联合设施为第1志愿时	10		只对第1志愿的设施加10分，第2志愿以后不加分
32	申请情况	达到可以入园的最低分数，并且有多名申请者时，以该托儿设施和事业所第1志愿	1		只对第1志愿的设施加10分，第2志愿以后不加分
33	市长认为特别需要调整时				

☆ 只有构成家庭基本指数的家庭成员符合时才能调整

以基本指数与调整指数的合计分数较低一方的家长为儿童的分数，要求每个托儿设施和事业所，从合计分数较高的儿童开始依次接受。

## 问讯处

请向所住地区的区政府或分所保健福利中心儿童培养室育儿推进主管询问  
(京北地区为京北办事处保健福利第一主管)

区政府和分所名称	所在地	电话	传真
北区政府	北区紫野西御所田町56	432-1284	451-0611
上京区政府	上京区今出川通室町西入堀出SHI町285	441-5119	432-2025
左京区政府	左京区松崎堂之上町7-2	702-1114	791-9616
中京区政府	中京区西堀川通御池下RU西三坊堀川町521	812-2543	822-7151
东山区政府	东山区清水五丁目130-8	561-9350	531-2869
山科区政府	山科区柳辻池尻町14-2	592-3247	501-6831
下京区政府	下京区西洞院通盐小路上RU东盐小路町608-8	371-7218	351-9028
南区政府	南区西九条南田町1-2	681-3281	691-1397
右京区政府	右京区太秦下刑部町12	861-1437	861-4678
右京区政府京北办事处	右京区京北周山町上寺田1-1	852-1815	852-1814
西京区政府	西京区上桂良町1-2 (保健福利中心分馆)	381-7665	392-6052
洛西分所	西京区大原野东境谷町二丁目1-2	332-9195	332-8186
伏见区政府	伏见区鹰匠町39-2	611-2391	611-1166
深草分所	伏见区深草向畑町93-1	642-3564	641-7326
醍醐分所	伏见区醍醐大构町28	571-6392	571-2973

## 京都市育儿下载软件 “京都培养软件” 信息发送中!!

这是能简单地取得京都市内实施的育儿相关活动信息、各种育儿支援措施的免费软件。

### 京都培养软件下载

<http://www.kyoto-kosodate.jp/app>

### 京都儿童青少年培养网站

<http://www.kyoto-kosodate.jp/>



### 【发行处】

京都市儿童青少年培养局幼托综合支援室

邮编 604-8171 京都市中京区乌丸通御池下 RU 虎屋町 566-1

井门明治安田生命大楼 3 楼

电话:075-251-2390 传真:075-251-2950

发行年月日: 2018 年 10 月 15 日



如不要本印刷品时, 请作为“废纸”拿去废纸回收等!



京都市印刷物 303117 号